

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申请表填写指引

办证原因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换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损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遗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更改资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	若证件遗失请提交员警机构提供的报失证明;更改资料需提交户籍部门的相关证明。	
姓名(中文) (外文)					姓名、出生日期以台湾身份证和旅行证件为准。	
性别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曾用名:					申办人贴上近照,相片必须符合出入境证件相片照相指引的规定。	
身份证号					出生地: (近照二吋)	
原通行证号					若你在大陆出生,请填写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的名称;如在国外出生,只须填写国家名称。	
工作单位及职务					请填写你台湾身份证号码。	
台湾住址:					换领或补领台胞证需填写,首次申请无须填写此栏。	
已面见申请人 班经办人					请填写你现在的任职机构或公司及职务。	
身份证正面副本					请填写你现在从事的行业。	
身份证背面 副本					请填写你台湾的详细住址。	
台湾旅行证件正面 副本					请填写可联络你的电话,如办妥证件或办理过程中有问题以便与你联系。	
备注栏(办证单位使用): 公司 印章					经办人在已面见申请人的经办人栏上,签署姓名或盖上个人印章。	
					请经办人或代办社在该位置盖上“与原件核对无误”印章。	
					请贴上申办人清晰身份证背面副本。	
					请贴上申办人清晰身份证正面副本。	
					请代办社在该位置盖上公司印章。	
					请贴上申办人清晰台湾旅行证件正面副本。有效期大于180天。	
					请填写申办日期。	
申办日期: 申请人签名:					申办人在核对填写无误后,请签署端正的姓名。	

备注:(1) 所选项如实填写(不得以直划代替)并由本人签名。(2) 请使用公元纪年。(3) 请在适当方格内填上(√)。

2016.08.02

以下資料務必正確填寫並完整

台灣居民來往大陸通行證申請表

辦證原因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換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損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遺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更改資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			請勾選									
姓名(中文) 王小明 (外文) WANG, HSIAO-MING							 3.2 5 3.6 cm									
性別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女		出生日期: 1911年 7月 30日		曾用名: 改名前 中文												
身份證號 A 2 X 9 1 8 4 1 2 3							出生地:									
原通行證號 (未過期 舊 註碼)							台北市									
工作單位及職務: 快樂國民中學				職業: 教師												
台灣住址: 台北市內湖區30段40巷5號6丁				聯繫電話(台口香港澳口大陸): 0933-444-555												
 <p>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</p> <p>姓名</p> <p>出生年月日</p> <p>性別 女</p> <p>統一編號</p> <p>發證日期</p>				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px; margin-left: auto; margin-right: auto;"> <tr><td>父</td><td>母</td></tr> <tr><td>配偶</td><td>役別</td></tr> <tr><td>出生地</td><td></td></tr> <tr><td>住址</td><td></td></tr> </table> <p>護照、身分證皆以1:1比例影印清楚,勿翻拍。</p>  <p>證號清潔</p>					父	母	配偶	役別	出生地		住址	
父	母															
配偶	役別															
出生地																
住址																
 <p>護照照 中華民國 REPUBLIC OF CHINA PASSPORT</p> <p>式 / Type: 普通 / Code: TWIN 姓名 / Name: (Surnames, Given names)</p> <p>性別 / Sex: 出生日期 / Date of birth: Id. No.</p> <p>發照日期 / Date of issue: 出生地 / Birthplace: I.T.</p> <p>有效期止日期 / Expiry date: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</p>							備註欄(辦證單位使用):									

請使用標準規格表格、勿複印

20cm

申請人簽名:

王小明

20160803
簽發日期

未滿16歲監護人簽名

注: (1) 應逐項如實填寫(不得以蓋章替代)并由本人簽名; (2) 請使用公元紀年; (3)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填(√)